

采购需求

I.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章后附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投标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对于招标文件中要求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

律责任。

II. 采购需求一览表

分标 1

一、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单价最高限价 (万元)	技术要求
1	病人监护仪	8	台	工业	1.59	<p>1. 整机要求:</p> <p>▲1.1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屏幕采用电容屏非电阻屏, 分辨率≥1280×800 像素, ≥6 通道波形显示, 一体化便携监护仪, 整机无风扇设计, 配置提手, 要求方便移动。</p> <p>1.2 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 屏幕为倾斜 10~15 度设计。</p> <p>1.3 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p> <p>1.4 内置锂电池, 插槽式设计, 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p> <p>1.5 安全规格: ECG, TEMP, IBP, SpO₂, NIBP 监测参数, 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p> <p>1.6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 年。</p> <p>1.7 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40 种。</p> <p>1.8 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 57.0~107.4kPa,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 0~40° C, 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 15~95%。</p> <p>1.9 防水等级≥IPX2。</p> <p>1.10 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0.75 米 6 面跌落测试。</p> <p>2. 监测参数:</p> <p>2.1 配置 3/5 导心电, 呼吸, 无创血压, 血氧饱和度, 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p> <p>2.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 ST 段测量, 心律失常分析, 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 提供窗口支持</p>

					<p>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p> <p>2.3 支持≥ 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p> <p>2.4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p> <p>2.5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图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p> <p>2.6 提供 SpO₂，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2.7 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p> <p>2.8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整点≥ 5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p> <p>2.9 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p> <p>2.10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3. 系统功能：</p> <p>▲3.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2 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p> <p>3.3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p> <p>3.4 支持≥ 120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p> <p>3.5 ≥ 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6 ≥ 1000组 NIBP 测量结果。</p> <p>3.7 ≥ 120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p>
--	--	--	--	--	---

					<p>储与回顾。</p> <p>3.8 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p> <p>3.9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 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p> <p>3.10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 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11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 隐私模式, 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p> <p>3.12 可升级配置临床评分系统, 如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 (英国早期预警评分), 可支持定时自动 EWS 评分功能。</p> <p>3.13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 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p>3.14 提供计时器功能, 界面区提供设置 ≥ 4 个计时器, 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 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p> <p>3.15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 (GCS) 功能。</p> <p>3.16 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 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 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p> <p>3.17 信息互连: 支持升级有线和无线 (内置 Wi-Fi 模块) 方式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 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 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p>3.18 支持升级连接 HIS 系统, 开放端口, 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 (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2	病人监护仪	5	台	工业	<p>3.7</p> <p>1. 整机要求:</p> <p>1.1 模块化监护仪, 主机集成内置 ≥ 2 槽位插件槽, 可支持 IBP, CO₂ 任意参数模块的即插即用快速扩展临床应用。</p> <p>1.2 整机无风扇设计, 防水等级 \geq IPX1。</p> <p>1.3 ≥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分辨率 \geq</p>

					<p>1280×800 像素，≥8 通道波形显示。</p> <p>1.4 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p> <p>1.5 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p> <p>1.6 屏幕倾斜 10~15 度设计，符合人机工程学，便于临床团队观察和操作。</p> <p>1.7 监测患者类型为小儿、新生儿，不含成人，所有监测参数适用于新生儿，标配新生儿专用附件。</p> <p>1.8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锂电池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 小时。</p> <p>1.9 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2，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p> <p>1.10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8 年。</p> <p>1.11 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40 种。</p> <p>1.12 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107.4kPa。</p> <p>1.13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 C。</p> <p>1.14 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p> <p>2. 监测参数：</p> <p>2.1 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p> <p>▲2.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适用于新生儿。</p> <p>2.3 提供新生儿专用心电电缆。</p> <p>2.4 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p> <p>2.5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p> <p>2.6 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p> <p>2.7 支持≥20 种心律失常分析，适用于新生儿。</p>
--	--	--	--	--	--

					<p>2.8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p> <p>2.9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图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p> <p>2.10 提供 SpO₂，PR 和灌注指数(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11 提供新生儿专用可重复使用血氧探头一个，防水等级 IPX7。</p> <p>2.12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13 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p> <p>2.14 无创血压小儿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40mmHg，舒张压 10~200mmHg，平均压 15~215mmHg；无创血压新生儿测量范围：收缩压 25~140mmHg，舒张压 10~115mmHg，平均压 15~125mmHg。</p> <p>2.15 提供新生儿专用血压测量袖带一套，包括≥3 个尺寸不同的袖带，满足不同新生儿臂围的监测。</p> <p>2.16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2.17 支持升级多达 4 通道有创压监测，适用于小儿和新生儿。</p> <p>2.18 可升级 CO₂ 模块，即插即用，支持新生儿呼末 CO₂ 监测，采用微流技术，采样速率 50ml/min。</p> <p>2.19 可升级 12 导联心电监测，支持小儿、新生儿监测。</p> <p>3. 系统功能：</p> <p>3.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2 能提供多种新生儿监护界面，包括呼吸氧合、大字体、单血氧界面。</p>
--	--	--	--	--	---

					<p>3.3 提供单血氧大参数界面,界面显示 SpO₂, PR, PI 和多组 SpO₂ 监测值列表相关参数。</p> <p>3.4 提供 CCHD 筛查工具,支持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通过患者血氧进行筛查。</p> <p>3.5 提供新生儿呼吸氧合专用界面,实时识别和标记 ABD 事件,协助临床对于新生儿的呼吸暂停的监测和管理。</p> <p>3.6 大字体界面支持 6 个参数区的设置和显示。</p> <p>3.7 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p> <p>3.8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p> <p>3.9 支持 ≥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p> <p>3.10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11 ≥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p> <p>3.12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p> <p>3.13 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p> <p>3.14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p> <p>3.15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16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p> <p>3.17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p>3.18 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 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p> <p>3.19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p> <p>3.20 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p>
--	--	--	--	--	--

						<p>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p> <p>3.21 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 接口导出到U 盘。</p>
3	病人监护仪	24	台	工业	1.85	<p>1. 整机要求:</p> <p>1.1 ≥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分辨率$\geq 1280 \times 800$ 像素, ≥ 6 通道波形显示,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配置提手,方便移动。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 170 度可视范围。</p> <p>1.2 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p> <p>1.3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p> <p>▲1.4 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2 , 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 型。</p> <p>1.5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8 年。</p> <p>1.6 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 40 种</p> <p>【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7 防水等级$\geq IPX2$。</p> <p>1.8 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 0.75 米6 面跌落测试。</p> <p>2. 监测参数:</p> <p>2.1 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p> <p>▲2.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提供手动,自动,</p>

					<p>连续和序列、整点 5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p> <p>2.3 支持 ≥2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p> <p>2.4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p> <p>2.5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p> <p>2.6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3 系统功能：</p> <p>3.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2 支持 ≥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p> <p>3.3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4 ≥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p> <p>3.5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p> <p>3.6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p> <p>3.7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8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p> <p>3.9 可升级配置临床评分系统，如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英国早期预警评分），可支持定时自动 EWS 评分功能。</p> <p>3.10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	--	--	--	--	--

					<p>3.11 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3.12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p> <p>3.13 信息互连：支持升级有线方式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配备无线（内置 Wi-Fi 模块）方式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p>3.14 支持升级连接 HIS 系统，开放端口，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4	病人监护仪	14	台	工业	2.892	<p>1. 整机要求：</p> <p>1.1 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p> <p>1.2 配置提手，方便移动。</p> <p>1.3 ≥ 12.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geq 1280 \times 800$ 像素，≥ 10 通道波形显示。安全规格：ECG，TEMP，IBP，SpO₂，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p> <p>1.4 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p> <p>1.5 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p> <p>1.6 屏幕倾斜 10~15 度设计，符合人机工程学，便于临床团队观察和操作。</p> <p>1.7 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p> <p>1.8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p> <p>1.9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8 年。</p>

					<p>1.11 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 40种。</p> <p>1.12 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 \sim 107.4 \text{ kPa}$。</p> <p>1.13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 \sim 40^\circ \text{ C}$。</p> <p>1.14 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 \sim 95\%$。</p> <p>1.15 防水等级$\geq \text{IPX2}$。</p> <p>1.16 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 0.75 米 6 面跌落测试【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 监测参数：</p> <p>2.1 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有创血压参数监测。</p> <p>2.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p> <p>2.3 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p> <p>2.4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 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p> <p>2.5 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p> <p>2.6 支持≥ 20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p> <p>2.7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 \sim 800 \text{ ms}$。</p> <p>2.8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p> <p>2.9 提供 SpO_2，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2.10 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p>
--	--	--	--	--	---

					<p>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11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 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p> <p>2.12 提供手动, 自动, 连续、序列和整点, 5 种测量模式, 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 满足临床应用。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 收缩压 25~290mmHg, 舒张压 10~250mmHg, 平均压 15~260mmHg。</p> <p>2.14 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p> <p>2.15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 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3. 系统功能:</p> <p>▲3.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 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 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信息互连: 支持有线和无线(内置 Wi-Fi 模块) 方式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 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 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p>3.2 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p> <p>3.3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 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p> <p>3.4 支持 ≥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 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p> <p>3.5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 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6 ≥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p> <p>3.7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 ST 模板存储与回顾。</p> <p>3.8 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p> <p>3.9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p>
--	--	--	--	--	---

					<p>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p> <p>3.10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11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p> <p>3.12 可升级配置临床评分系统,如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英国早期预警评分),可支持定时自动 EWS 评分功能。</p> <p>3.13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p>3.14 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p> <p>3.15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p>	
5	病人监护仪	6	台	工业	2.19	<p>1. 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整机重量$< 1\text{kg}$。</p> <p>2. 转运监护仪,满足救护车,直升飞机和固定翼飞机,通过相关转运标准。</p> <p>3. ≥ 5.5英寸彩色触摸电容显示屏,支持屏幕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穿戴医用防护手套操作。</p> <p>4. IP44 防尘防水,易清洁和适用医院内外不同临床救治环境。</p> <p>5. 要求坚固耐用,抗 1.2 米 6 面跌落,满足转运过程中的复杂临床救治环境。</p> <p>6. 整机无风扇设计。</p> <p>7. 内置锂电池供电,支持≥ 5小时的持续监测。</p> <p>8. 内置 DC 电源接口,可以进行车载充电。</p> <p>9. 具备 3/5 导心电,阻抗呼吸,血氧、无创血压、2 通道体温。</p> <p>10. 可根据采购人后期需要增配便携插件箱,可扩展 1 个参数插槽,满足插入更多参</p>

				<p>数模块的监测扩展。</p> <p>11. 可升级双通道有创血压；可选配外置 2 通道 IBP 有创血压监测模块，主机最多支持 4 通道 IBP 有创压力监测。</p> <p>▲12. 可选配内置 EtCO₂监测，与主机一体化设计，最小抽气流速 50ml/min。可选配外置主流、旁流、微流 EtCO₂监测模块【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3. 可选配外置 PiCCO 技术监测功能模块或 PiCCO 技术单机产品，非漂浮导管热稀释法或无创阻抗法，可监测胸腔内血容量（ITBV）、血管外肺水（EVLW），肺毛细血管通透性指数（PVPI）等参数，提供完整的血流动力学参数监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4. 可根据采购人后期需要增配≥19 英寸外接显示屏，将模块数据传输显示，进行大屏幕监护，满足临床护理人员在床旁的监护需要。</p> <p>▲15. 支持升级麻醉平衡软件工具，数字化指标显示病人镇静、镇痛、肌松三方面麻醉状态，自动提示病人三低状态，并予以计时，图形化显示病人脑状态，可进行 Aldrete 复苏评分，满足临床对病人复苏拔管的评估【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6. 转运监护仪支持插入床旁监护仪插槽作为参数模块使用，即插即用。</p>
--	--	--	--	---

					<p>17.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 4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p> <p>18. 心率测量范围：成人 15~300 bpm，小儿/新生儿 15~350 bpm。</p> <p>19. 波速提供 50mm/s，25 mm/s、12.5 mm/s、6.25 mm/s 可选。</p> <p>20. 滤波模式提供诊断模式（0.05 -150Hz），监护模式（0.5~40Hz），ST 模式（0.05~40Hz），手术模式（1~20Hz）。</p> <p>21. 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 等，标配支持≥ 25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p> <p>22. 提供 ST 段分析，提供显示和存储 ST 值和每个 ST 的模板。</p> <p>23.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ΔQTc 参数值。</p> <p>24. 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p> <p>25. 提供双通道体温测量，提供两通道体温测量差值显示。</p> <p>26. 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以及整点无种无创血压测量模式。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p> <p>27. IBP 测量范围：-50~360 mmHg，支持实时 PPV 测量。</p> <p>28. ≥ 8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29. ≥ 800 条 NIBP 测量结果回顾。</p> <p>30. ≥ 40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p> <p>31. ≥ 100 小时趋势数据回顾。</p> <p>▲32. 信息互连：支持有线和无线（内置 Wi-Fi 模块）方式直接与“病人监护仪”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6	病人监护仪	4	台	工业	2.89	<p>1. 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整机重量< 1kg。</p>

					<p>2. 转运监护仪，满足救护车，直升飞机和固定翼飞机，通过相关转运标准。</p> <p>3. ≥ 5.5 英寸彩色触摸电容显示屏，支持屏幕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穿戴医用防护手套操作</p> <p>4. IP44 防尘防水，易清洁和适用医院内外不同临床救治环境。</p> <p>5. 要求坚固耐用，抗 1.2 米 6 面跌落，满足转运过程中的复杂临床救治环境。</p> <p>6. 整机无风扇设计。</p> <p>7. 内置锂电池供电，支持 ≥ 5 小时的持续监测。</p> <p>8. 内置 DC 电源接口，可以进行车载充电。</p> <p>9. 具备 3/5 导心电，阻抗呼吸，血氧、无创血压、2 通道体温。</p> <p>10. 选配便携插件箱，可扩展 1 个参数插槽，满足插入更多参数模块的监测扩展。</p> <p>11. 配备内置双通道有创血压；可选配外置 2 通道 IBP 有创血压监测模块，主机最多支持 4 通道 IBP 有创压力监测。</p> <p>▲12. 可选配内置 EtCO₂ 监测，与主机一体化设计，最小抽气流速 50ml/min。可选配外置主流、旁流、微流 EtCO₂ 监测模块【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3. 可选配外置 PiCCO 技术监测功能模块或 PiCCO 技术单机产品，非漂浮导管热稀释法或无创阻抗法，可监测胸腔内血容量 (ITBV)、血管外肺水 (EVLW)，肺毛细血管通透性指数 (PVPI) 等参数，提供完整的血流动力学参数监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	--	--	--	--	---

					<p>14. 可根据采购人后期需要增配≥ 19英寸外接显示屏,将模块数据传输显示,进行大屏幕监护,满足临床护理人员在床旁的监护需要。</p> <p>15. 支持升级麻醉平衡软件工具,数字化指标显示病人镇静、镇痛、肌松三方面麻醉状态,自动提示病人三低状态,并予以计时,图形化显示病人脑状态,可进行 Aldrete 复苏评分,满足临床对病人复苏拔管的评估【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6. 转运监护仪支持插入床旁监护仪插槽作为参数模块使用,即插即用。</p> <p>17.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 4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p> <p>18. 心率测量范围:成人 15~300 bpm,小儿/新生儿 15~350 bpm。</p> <p>19. 波速提供 50mm/s, 25 mm/s、12.5 mm/s、6.25 mm/s 可选。</p> <p>20. 滤波模式提供诊断模式(0.05~150Hz),监护模式(0.5~40Hz),ST 模式(0.05~40Hz),手术模式(1~20Hz)。</p> <p>21. 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 SVCs/min 等,标配支持≥ 25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p> <p>22. 提供 ST 段分析,提供显示和存储 ST 值和每个 ST 的模板。</p> <p>23.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 QTc 和 ΔQTc 参数值。</p> <p>24. 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p> <p>25. 提供双通道体温测量,提供两通道体温测量差值显示。</p> <p>26. 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以及整点无种无创血压测量模式。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p>
--	--	--	--	--	--

					<p>15~260mmHg。</p> <p>27. IBP 测量范围：-50~360mmHg，支持实时 PPV 测量。</p> <p>28. ≥8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29. ≥800 条 NIBP 测量结果回顾。</p> <p>30. ≥40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p> <p>31. ≥100 小时趋势数据回顾。</p> <p>32. 信息互连：支持有线和无线（内置 Wi-Fi 模块）方式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连，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7	病人监护仪	2	台	工业	5.95	<p>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位数 4 个，每个槽位具备插件模块红外通讯接口和金属硬件通讯接口双接口。</p> <p>▲2. 主机显示屏≥12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多点触摸，分辨率≥1280×800 像素，≥8 通道显示，监护仪会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整机无风扇设计，标配内置高能锂离子电池，供电时间≥2 小时。</p> <p>3. 配置≥4 个 USB 接口，支持连接存储介质、鼠标、键盘、条码扫描枪等 USB 设备。</p> <p>4. 支持扩展镜像显示屏，支持升级扩展独立显示屏。</p> <p>5. 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和双通道有创血压同时监测。</p> <p>6. 支持 3/5 导心电监测，支持升级≥12 导心电测量，并在监护仪上完成≥12 导静息分析。</p> <p>7. 支持≥3 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算法。支持双通道有创压 IBP 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支持升级≥8 通道有创压监测。</p> <p>8. 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支持≥27</p>

					<p>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p> <p>9. 提供 ST 段分析功能，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 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p> <p>10.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ΔQTc 参数值，并提供 QTc 和 ΔQTc 报警。</p> <p>11. 支持 RR 呼吸率测量，测量范围：1~200rpm。</p> <p>12. 无创血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和整点 ≥ 5 种测量模式。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25~290mmHg（收缩压），10~250mmHg（舒张压），15~260mmHg（平均压）。</p> <p>13. 血氧监测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支持升级 CQI 心肺复苏质量指数显示。</p> <p>14. 配置指套式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清洁与消毒，防水等级 \geq IPx7。</p> <p>16. 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 PPV 参数监测。</p> <p>17. 支持 ≥ 4 道 IBP 波形叠加显示，满足临床对比查看和节约显示空间的需求。</p> <p>18. 可升级 EtCO₂+顺磁氧集成监测模块，单槽位设计。</p> <p>▲19. 支持升级 BISx4 监测模块或者单机，提供不少于 4 通道 EEG，双频指数（BIS），肌电活动（EMG），抑制比（SR），频谱边缘频率（SEF）等参数的监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0. 支持升级提供功率谱密度（DSA）显示界面，显示一段时间内的双侧功率谱分布变化的情况。</p> <p>21. 可支持升级 PiCCO 监测模块，采用 PiCCO 技术股动脉和中心静脉常规穿刺实现微创 CCO 等血液动力学监测参数，并提供蛛网</p>
--	--	--	--	--	--

				<p>图,观察病人的变化情况【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2. 支持升级 RM 呼吸力学监测,监测参数包括 FEV1.0, RSBI, WOB 等≥ 17 种参数。</p> <p>▲23. 支持升级 NMT 监测参数,采用三轴加速度方向识别技术,支持 TOF, ST0.1, ST1.0, DBS3.2, DBS3.3, PTC 测量模式。</p> <p>24. 支持升级 EEG 监测参数,支持进行≥ 4 通道脑电的监测【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5. 支持升级 rSO₂ 组织氧饱和度的监测,无创,连续,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26. 支持升级 FloTrac 监测功能模块,非漂浮导管热稀释法或无创阻抗法,可通过监测桡动脉压力提供连续心排量(CCO),每搏量变异(SVV),实时外周血管阻力(SVR)等监测参数,满足连续血流动力学监测需求。</p> <p>27. 支持升级与呼吸机、输注泵,CRRT 设备相连,实现床旁设备的信息在监护仪上显示、存储、记录、打印或者用于参与计算。</p> <p>28. 大字体界面支持≥ 6 个参数的设置和显示。</p> <p>29. 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p> <p>30. 所有参数报警限提供一键自动设置。</p> <p>31. 能够设置护理组,一个护理组能够设置 6-12 个病人。</p> <p>32. 标配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p> <p>33. ≥ 120 小时趋势表和趋势图回顾。≥ 1000 条事件回顾,事件回顾时能够提供报警事件列表。能够根据时间、报警优先级、报警类型和参数组对事件进行筛选。具备\geq</p>
--	--	--	--	--

					<p>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120 小时 ST 片段回顾。</p> <p>34. 具有在线帮助功能。</p> <p>35. 具有高级参数指导功能。</p> <p>36. 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p> <p>37. 支持升级具有血流动力学辅助应用，能够图形化显示监测参数，体现参数之间的关系，提供目标治疗决策建议，提供抬腿试验辅助工具，提供心功能图指示，提供蛛网图参数跟踪。</p> <p>38.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p> <p>39. 支持升级脓毒症筛查工具，以及满足最新 SSC 指南和 Sepsis3.0 的治疗建议检查清单，并提供治疗建议。</p> <p>40. 支持升级输注泵用药信息回顾工具，可同时时间轴显示病人生命体征参数及用药信息回顾，呈现病人生命体征变化趋势与药物输注流速变化之间的关系。</p> <p>41. 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及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p> <p>▲42. 支持与除颤监护仪，遥测，生命体征监测仪、呼吸机、输注泵、超声混合联通至中心监护系统，实现护士站的集中管理【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8	病人监护仪	1	台	工业	1.58	<p>1. 整机要求：</p> <p>1.1 便携一体式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降低环境噪音干扰。</p> <p>1.2 ≥12 英寸彩色 LED 背光液晶显示屏，彩色高分辨率≥800×600，≥9 通道波形显示。</p>

				<p>1.3 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 4小时，可根据采购人后期需要增配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 8小时。</p> <p>1.4 安全规格：ECG，TEMP，SpO₂，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p> <p>1.5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10年，主机防水等级\geqIPX1，支持 0.75 米抗跌落。</p> <p>1.6 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sim40$^{\circ}$ C，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sim95%。</p> <p>2. 监测参数：</p> <p>2.1 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体温，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2.2 采用 ECG 多导同步分析技术，保证心电监护的优异性。提供心率变化统计界面，包括患者平均心率、夜间平均心率、白天平均心率、最快心率和最慢心率等，直观快速了解过去 24 小时患者的心率变化和心率分布情况。</p> <p>2.3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6.25、12.5、25 和 50mm/s 不少于 4 种选择。</p> <p>2.4 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个别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p> <p>2.5 提供 SpO₂和 PR 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来自 SpO₂的 PR 测量范围：20\sim250。血氧监测时标配支持 PI 血氧灌注指数的监测，有效反映血氧灌注情况，PI 测量范围：0.05\sim20%，分辨率 0.01%。</p> <p>2.6 采用抗干扰和弱灌注血氧技术保证血氧监护的优异性。</p> <p>2.7 无创血压支持手动、连续、自动和序列测量模式，支持整点测量。</p> <p>2.8 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30\sim290mmH；舒张压 10\sim250mmH。</p> <p>2.9 提供动态血压分析界面，包括平均血压、白天平均血压、夜间平均血压、最高血压、最低血压和正常血压比例等，能直观快</p>
--	--	--	--	--

					<p>速了解过去 24 小时患者血压变化和分布情况。</p> <p>3. 系统功能：</p> <p>3.1 具有三级声光报警，参数报警级别可调。</p> <p>3.2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3 可升级存储卡，支持≥ 1200小时趋势数据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1800条报警事件以及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0 秒三道相关波形和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4 具备监护模式、待机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和夜间模式不少于 5 种工作模式。</p> <p>3.5 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p> <p>3.6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p> <p>3.7 支持监护仪的系统日志向 U 盘设备的导出功能，日志包括：系统状态、异常和技术报警等，满足设备管理的日常维护需求。</p> <p>3.8 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支持将心电、血氧和无创血压等导联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方便监护仪设备的高效管理和转移。</p> <p>3.9 心电、血氧、血压附件兼容同品牌其他所有在线系列监护仪。</p> <p>3.10 可升级内置记录仪。</p> <p>3.11 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 10 它床的报警信息。</p> <p>3.12 信息互连：支持升级有线和配备无线（内置 Wi-Fi 模块及无线安装）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p>3.13 支持升级连接 HIS 系统，满足采购人使用部门信息化的需求。</p>
--	--	--	--	--	--

9	中心监护系统	1	套	工业	<p>43</p> <p>(一) 中央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中央站，工作站，浏览站，远程查询系统等多种产品形态互连。 2. 中央站提供其他产品形态访问中央站的权限设置，且提供单个床位是否允许外部进行访问的设置。 3. 工作站支持远程集中监护中央站上接收的病人，并提供不同控制权限的设置，满足不同临床场景下的部署要求。 4. 浏览站提供远程集中监护中央站上接收的病人。 5. 远程查询支持远程浏览中央站上接收的病人。 6.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有线、无线、遥测多元化的组网方式，中心监护网络中支持多达1200台床旁设备互连。 7. 中心监护系统可支持参数监测 ECG， ST， QT/QTc， RESP， SPO₂， PR， TEMP， NIBP， IBP， C. O.， CCO， ScvO₂， ICG， BIS， RM， CO₂， AG， EEG， NMT， rSO₂， TcGas ▲8. 支持连接输液泵、彩超、呼吸机、麻醉机、监护仪、心电图机、除颤仪等设备。 9.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 Window 10 中、英文操作系统。 10. 中心监护系统支持≥24英寸液晶屏幕显示，1280×1024 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 11. 可同时集中监护多达 64 个病人，单个屏幕可支持 16 个病人的同时集中监护，支持多达 4 个显示屏显示。 12. 多床观察时每床支持 5 个参数、4 道波形的观察，支持大字体显示。 13. 多床支持床标识显示，可用来区分护理组、病人组等。 14. 支持重点观察某床病人，双屏和多屏时可支持固定一个辅助屏显示重点单床观察。 15. 重点观察床支持多达 11 道波形显示。 16. 重点观察床支持多导心电、呼吸氧合图、动态短趋势、NIBP LIST 等多种视图显示，
---	--------	---	---	----	---

				<p>适用不同科室的观察习惯。</p> <p>▲17. 提供声、光、文字多重报警提醒功能，提供高、中、低三级报警。具有报警自动记录或打印功能。保存报警时刻前后 32 秒的波形【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8. 支持系统报警声音关闭功能。</p> <p>19. 提供全床位最近 24h 的报警事件浏览功能。</p> <p>20. 支持至少 240 小时长趋势回顾和 4 小时短趋势回顾，至少 240 小时全息波形回顾，至少 720 条报警事件回顾，至少 720 条 12 导分析报告回顾，至少 240 小时的 ST 片段回顾，至少 720 条 C.O. 测量结果回顾，至少 100 条呼吸氧合事件回顾。</p> <p>21. 支持至少 24 小时动态血压分析与回顾功能。</p> <p>22. 支持至少 2 万个历史病人数据存储与回顾。</p> <p>23. 支持至少 75 条药物计算结果回顾，至少 100 条血液动力学计算结果回顾，至少 100 条氧合计算结果回顾，至少 100 条通气计算结果回顾，至少 100 条肾功能计算结果回顾</p> <p>24. 支持热敏记录仪及激光打印机输出病人报告。</p> <p>25. 支持报警报告、波形报告、趋势报告、ARR 统计报告、24h 动态血压报告等。</p> <p>26. 可远程控制对床旁监护仪进行病人信息设置，解除病人，进行 standby。</p> <p>27. 支持远程控制床旁监护仪报警暂停、报警复位，设置报警开关、报警级别、报警上下限等。</p> <p>28. 支持远程控制床旁监护仪启动 NIBP 测量，设置 NIBP 测量模式和时间间隔，支持远程控制床旁监护仪进入隐私、夜间模式。</p>
--	--	--	--	---

					<p>(二) 遥测监护系统</p> <p>1. 整机要求</p> <p>1.1 遥测发射盒重量≤ 170克(含电池)。</p> <p>1.2 遥测发射盒尺寸$\leq 99 \times 60 \times 24$mm。</p> <p>▲1.3 遥测发射盒防水等级符合 IPX7 要求, 抗跌落测试通过 1.5 米跌落测试, 电击防护等级 CF (包括 ECG、SpO₂)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1.4 遥测发射盒采用彩色屏, 屏幕尺寸≥ 1.5英寸, 屏幕分辨率$\geq 240 \times 240$像素。遥测发射盒屏幕可同时显示至少 2 个参数和 1 道波形。</p> <p>2. 监测参数</p> <p>▲2.1 标配心电监护, 提供 HR, ST, PVC 测量值, 血氧监测, 选配 NIBP, PR, 测量值 (ST, PVC 在中央站上显示)。</p> <p>2.2 具有多参融合算法, 良好的抗干扰性能。</p> <p>2.3 支持≥ 3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 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4 具有抗运动算法, 良好的抗干扰性。</p> <p>2.5 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 心率测量范围: 成人 15~300 bpm, 小儿 15~350 bpm。</p> <p>2.6 心电滤波模式提供监护模式 (0.5~40Hz), ST 模式 (0.05~40Hz), 运动模式 (1~20 Hz)。</p> <p>2.7 提供 ST 段分析, 提供 ST 值, 和每个 ST 的模板 (中央站上显示)。</p> <p>2.8 提供 ST 图像化显示界面, 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 (中央站上显示)。</p>
--	--	--	--	--	--

				<p>2.9 提供单个，多个 ST 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p> <p>2.10 提供起搏分析。</p> <p>2.11 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ΔQTc 参数值（中央站上显示）。</p> <p>2.12QTc 计算公式提供：Bazett, Fridericia, Framingham, Hodges。</p> <p>2.13 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 等，标配支持 ≥ 27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p>2.14 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来自于血氧的脉率测量范围：20~300 bpm。</p> <p>2.15 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p> <p>3. 系统功能</p> <p>3.1 遥测发射盒有三个硬按键：开关机/关屏，护士呼叫和主界面键。</p> <p>3.2 遥测发射盒主界面上能够显示病人信息。</p> <p>3.3 投标人所投第 1-8 项号产品“病人监护仪”需与本项号产品为同一生产厂家生产的产品，支持在同品牌监护仪上通过它床观察的方式查看连接到中央站的遥测监测数据和报警。</p> <p>▲3.4 支持设备实时定位和设备历史位置追踪功能。支持给患者发送消息。配备两块可充电锂电池供电，使用全新充满电的锂电池，工作时间不小于 170h；可以采用 3 节 AA 电池供电，全新 3 节 AA 电池，工作时间不小于 110h【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符合此项技术要求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以是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产品彩页或使用说明书等】。</p>
--	--	--	--	--

					<p>3.5 采用 608M WMTS 无线网络传输技术，实现遥测数据的传输。</p> <p>3.6 锂电池集中充电器能够同时提供不少 10 块电池同时充电，每个充电位都提供电池充电状态指示灯，一块电池充电到 90%的时间不大于 5 小时。</p> <p>3.7 投标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的监测。</p> <p>3.8 除标配电池外每台增配 1 块电池。</p> <p>(三) 病人监护仪：</p> <p>1. 整机要求：</p> <p>1.1 ≥ 10.1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屏幕采用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分辨率高达 1280×800 像素或更高，≤ 10 通道波形显示，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配置提手，方便移动。</p> <p>1.2 显示屏可支持亮度自动调节功能，屏幕倾斜 $10^{\sim}15$ 度设计，符合人机工程学，便于临床团队观察和操作。</p> <p>1.3 可支持遥控器无线远程操作监护仪。</p> <p>1.4 内置锂电池，插槽式设计，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p> <p>1.5 安全规格：ECG, TEMP, IBP, SpO_2, 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p> <p>1.6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 8 年。</p> <p>1.7 监护仪清洁维护支持的清洁剂 ≥ 40 种。</p> <p>1.8 监护仪主机工作大气压环境范围：$57.0^{\sim}107.4$kPa，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sim}40^{\circ}$ C，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sim}95\%$。</p> <p>1.9 防水等级 $\geq IPX2$</p> <p>1.10 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 ≥ 0.75 米 6 面跌落测试。</p> <p>2. 监测参数：</p> <p>2.1 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p> <p>2.2 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p>
--	--	--	--	--	---

					<p>证, 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 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 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 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配置无创血压测量, 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 提供手动, 自动, 连续和序列、整点 5 种测量模式, 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 满足临床应用,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 收缩压 25~290mmHg, 舒张压 10~250mmHg, 平均压 15~260mmHg。</p> <p>2.3 支持 ≥ 20 种心律失常分析, 包括房颤分析。</p> <p>2.4 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 200~800 ms。</p> <p>2.5 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 包括心率统计结果, 心律失常统计结果, 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p> <p>2.6 提供 SpO₂, 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 适用于成人, 小儿和新生儿。</p> <p>2.7 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 IPX7 防水等级, 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p> <p>2.8 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p> <p>2.9 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 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p>3. 系统功能:</p> <p>3.1 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 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 产品用户手册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p> <p>3.2 支持肾功能计算功能。</p> <p>3.3 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 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p> <p>3.4 支持 ≥ 120 小时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 支持选择不同趋势组回顾。</p> <p>3.5 ≥ 1000 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 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p> <p>3.6 ≥ 1000 组 NIBP 测量结果。</p>
--	--	--	--	--	--

3.7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ST 模板存储与回顾。

3.8 支持 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3.9 支持监护仪历史病人数据的存储和回顾，并支持通过 USB 接口将历史病人数据导出到 U 盘。

3.10 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 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

3.12 可升级配置临床评分系统，如 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英国早期预警评分），可支持定时自动 EWS 评分功能。

3.13 提供心肌缺血评估工具，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

3.14 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 ≥4 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 1-24 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5 支持格拉斯哥昏迷评分（GCS）功能。

3.16 支持升级连接 HIS 系统，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信息互连：配备有线和无线（内置 Wi-Fi 模块及无线安装）直接与同品牌中央监护系统互联，把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系统上，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

▲4. 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中央站	套	1
2	遥测监护系统	个	16
3	病人监护仪	台	4

核心产品：本分标核心产品为第 9 项标的“中心监护系统”。

▲二、商务要求

(一)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 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病人监护仪保修期不得少于5年，中心监护系统保修期不得少于3年（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上门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仪器到货后1周内到采购人处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及使用培训服务（包含医护人员及工程人员的培训计划，其中医护人员省区内/省区外专项操作培训至少2人次；工程人员省区内/省区外专项维保培训至少2人次），保证操作人员能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若设备自带软件，则在保修期内提供升级服务（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 保修期内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
4. 提供每半年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服务。
5.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在保修期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并办理相关证件、手续，产生的费用包含在合同/协议价格中。在此过程中，采购人应当提供必要支持。若可能出现的后续证件、手续，投标人必须提供办理的流程及方法。
6. 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本项目签订合同时，应附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
7. 维修技术支持：投标人一次性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否则不予验收。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密码及软件在该项目中的使用权，按合同约定价格提供零部件，以及快速响应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4小时/天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8.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获得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软件功能，终身单机软件使用权。不得限制硬件配件采购，并在采购人自主更换配件后，帮助采购人恢复原有的软件及系统，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该器械/设备、项目。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9. 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保养及预防性

	<p>维护，并提供报告。</p> <p>10. 在设备规定的使用期限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配件供应。并承诺过保修期后的维修及配件更换不需预付款，按照医院正常付款流程办理。</p> <p>11. 保修期外维修应同样提供不收取费用的咨询服务，需上门维修的不收取维修费，仅收取材料费。</p>
(二)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三) 交付时间和地点	<p>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6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p> <p>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医院内指定地点。</p>
(四) 付款方式	<p>1. 本仪器设备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全额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转账支付合同款的 95%（无息），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合同款的 5%在设备验收合格满 1 年后的三个月内转账支付（无息）。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规财务票据的，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p> <p>2. 票据要求：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税务发票。一旦发现中标人提供虚假税务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的税务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p>
(五) 包装和运输	<p>1. 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的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配置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采购人。</p> <p>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清理回收采购人抛弃的相关大件包装，不另收任何费用。货到采购人前 48 小时，由中标人通知采购人，但在验收前采购人原则上不负责接收货物。</p>
(六) 保险	若投标人为本项目标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 验收标准	<p>1. 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p> <p>2. 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不予签收，后果由中标人负责。</p> <p>3. 中标人应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确保正常使用，</p>

	并及时配合采购人验收。
(八) 知识产权	<p>1. 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中标人的全部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采购人。</p> <p>2. 除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采购人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中标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采购人的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p> <p>3.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中标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p>
(九) 违约责任	<p>1. 保修期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承诺的时间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中标人未在承诺时间内到达处理，每次需按照该设备中标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该设备总金额的 5%，扣款直接以留存的 5% 合同价款抵扣，不足抵扣的，中标人须承担补足责任。否则中标人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收的，违约方每天按合同标的 0.3% 支付违约金。</p> <p>3. 中标人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中标人逾期超过 7 天仍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逾期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相关费用。</p> <p>4. 中标人货物不符合约定及采购人要求的，须无条件免费予以更换或弥补，由此导致的逾期交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拒绝更换或弥补，更换三次仍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p> <p>5. 中标人未按约定履行售后服务或维保责任的，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采购人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保，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6. 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如有虚假，视为中标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责任。</p>
(十) 医疗器械管理相应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人所投本分标产品如属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的，必须具有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十一)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十二)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分标采购预算为贰佰柒拾贰万玖仟元整（¥2729000.00），最

	高限价为壹佰玖拾柒万贰仟捌佰捌拾元整(¥197288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最高限价的或投标人所投分标各分项的单价报价超相应标的的单价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五、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安装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安装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①安装方案; ②设备调试方案; ③设备试运行方案等。 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二)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①服务人员的配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 ②定期维护(注明时间), ③技术培训方案, ④保修期外维修方案, ⑤售后服务措施及其他优惠措施等。 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三) 履约能力要求	1. 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有效的。 2. 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 2021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 注: 上述履约能力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四) 政策性加分条件	1. 节能产品: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环境标志产品: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注: 上述政策性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分标 2

一、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单价最高限价(万元)	技术要求
1	病人监护仪	21	台	工业	1.5	1. 整机要求 投标产品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2. 物理指标 2.1 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 彩色显示屏 > 10 英寸, 分辨率不低于 1280×800, 支持同屏显示 8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信息。 2.2 正面纯平设计, 不易积累灰尘, 易清洁。 2.3 电容触摸屏设计, 显示屏可视角 ≥ 170 度。

					<p>2.4 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可升级双血氧、6/12 电极心电监测。支持升级心电信号进行诊断分析,诊断算法通过欧洲 CSE 数据库测试。</p> <p>2.5 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 (EtCO₂)。</p> <p>2.6 支持升级 IBP、C.O. 等高级参数。</p> <p>2.7 主机不少于 2 个 USB 口,可用于外接条码枪扫描枪、键盘、U 盘储存等设备,支持选配 HDMI 视频输出接口。</p> <p>2.8 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插管模式、隐私模式。</p> <p>3. 性能特点</p> <p>3.1 主机重量 < 3.5kg。</p> <p>3.2 界面显示能根据用户选择的参数数量和波形数量调节布局,最大程度的合理利用界面空间。</p> <p>3.3 显示屏亮度支持自动、手动调节。</p> <p>▲3.4 配有锁屏键,避免在某些使用中误操作。用户通过点击进入锁屏状态。</p> <p>3.5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至少 2 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p> <p>3.6 可设置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如果当前所选导联无法检测心电信号,监护仪自动切换相应的导联作为计算导联。</p> <p>3.7 支持不少于 27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p> <p>3.8 支持 0.67Hz 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p> <p>3.9 支持显示 ECG 信号质量指数,指示 10 个不同级别的心率信号强度。</p> <p>▲3.10 支持 ≥ 2 种 NIBP 测量算法,最快测量时间不超过 20 秒。</p> <p>▲3.11 支持连续无创血压功能,实时无创监测病人血压,而非 NIBP 的连续测量模式。</p> <p>3.12 RR 测量范围 0~200 rpm,精度 6rpm~200rpm: ±2rpm, 0rpm~5rpm: 不定义。</p> <p>3.13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 收缩压 25~290mmHg, 舒张压 10~250 mmHg。</p>
--	--	--	--	--	---

					<p>3.14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 mmHg。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 1~460 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p> <p>3.15 支持在同一肢体上同时测量血氧和血压。</p> <p>3.16 实时监测灌注指数（PI），测量范围 0~20%。</p> <p>3.17 IBP 测量范围-50 mmHg ~ +400 mmHg。</p> <p>3.18 血氧探头光强五级别显示，可帮助临床快速判断探头光衰程度。</p> <p>3.19 在新生儿模式下支持 CCHD 新生儿先心病筛查。</p> <p>3.20 支持心率变异性分析、ST 分析、QT 分析、24 小时心电图概览、24 小时血压概览、早期预警评分等临床辅助功能。</p> <p>3.21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9 年。</p>
2	遥测监护仪	9	台	工业	<p>2.1</p> <p>1. 遥测设备</p> <p>1.1 适用于成人、小儿的监测。</p> <p>▲1.2 一体式主机支持心电、呼吸、血氧、脉率、血压的监测，整体尺寸不超过 76×136×30mm，重量<360g，标配挂包，便于病人随身携带。</p> <p>▲1.3 防水防尘等级符合 IP44 要求。</p> <p>1.4 满足 1.5 米跌落测试要求。</p> <p>1.5 显示屏幕尺寸>3.5 英寸，分辨率不小于 480×320，且支持触摸屏。</p> <p>1.6 具有自动息屏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时间，在无操作时进入低功耗模式。</p> <p>1.7 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支持升级 6/12 导心电监护。</p> <p>1.8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具有抗干扰性能。</p> <p>1.9 主机支持袖带血压测量，典型测量时间≤20 秒。</p> <p>▲1.10 支持升级连续无创血压测量，可以</p>

					<p>实现无创血压的每搏监测。</p> <p>1.11 具备电池充电站，方便临床进行统一的电池管理。</p> <p>1.12 具有一键实现呼叫护士功能，支持对病人远程监护，并具有呼叫病人功能，保证监护安全。</p> <p>2. 遥测中央工作站系统</p> <p>2.1 中央监护系统支持对监护设备心电图（ECG）、ST段、QT\QTc、心率(HR)、呼吸(RESPIR)，血压(NIBP)，血氧(SpO₂)，脉率(PR)，体温(TEMP)，双有创血压(IBP)，呼气末二氧化碳(EtCO₂)、心排(C.O.)、麻醉(AG)等参数值及波形的显示。</p> <p>2.2 可支持显示双血氧、CNBP无创连续血压参数监测。</p> <p>2.3 软件界面显示适应19英寸、22英寸液晶屏显示,包括宽屏和标准屏,方便根据科室需求进行灵活配置。</p> <p>▲2.4 支持全院各科室的同品牌中央站信息可以相互访问,可以实现全院多参数监护仪的统一管理,支持数据在院内各科室之间流通。</p> <p>2.5 在护士站,中央监护系统软件支持扩展≥2个屏幕显示,同时接入的监护设备数量不少于120床。</p> <p>2.6 支持在移动端(包括安卓或IOS系统)显示系统界面,实时查看多个患者和单个患者的体征数据,且可以进行接收病人并进行病人列表管理。</p> <p>2.7 采用无线、有线等方式联网通讯,支持床边监护仪和遥测设备共用一套网络联网通讯,同时接入的监护设备台数最大不低于1200台。</p> <p>2.8 为充分保证数据安全性、完整性,系统需要提供基于用户名、密码的用户身份认证和基于角色、基于观察设备的用户权限管理功能。</p> <p>2.9 支持双向控制,且中央站可以远程控制</p>
--	--	--	--	--	--

					<p>监护仪进行报警暂停/关闭、报警复位和血压测量。</p> <p>2.10 支持双向呼叫，具备护士呼叫和呼叫病人功能，可以最大程度保障患者生命安全。</p> <p>▲2.11 具备护理管理功能，支持病人列表管理、护理记录单管理、体温记录单管理，实现护理记录的快捷录入与保存。</p> <p>2.12 中央监护系统可以接入 HIS 系统，在 HIS 系统可以自动获取中央站的监测数据。</p> <p>2.13 中央站软件可接收、储存和打印血气分析仪测试报告，内容包括：PH、PO₂、PCO₂、Na⁺、K⁺、CL⁻、Ca⁺⁺、Hct、Glu、Lac，10 项参数。</p> <p>2.14 中央站软件可导出数据进行动态心电图、动态血压分析。</p>
--	--	--	--	--	--

核心产品：本分标核心产品为第 1 项标的“病人监护仪”。

▲二、商务要求

<p>(一)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p>	<p>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病人监护仪保修期不得少于 5 年，遥测监护仪保修期不得少于 3 年（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上门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仪器到货后 1 周内到采购人处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及使用培训服务（包含医护人员及工程人员的培训计划，其中医护人员<u>省区内/省区外</u>专项操作培训至少 <u>2</u> 人次；工程人员<u>省区内/省区外</u>专项维保培训至少 <u>2</u> 人次），保证操作人员能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若设备自带软件，则在保修期内提供升级服务（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 保修期内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 4. 提供每半年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服务。 5.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在保修期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并办理相关证件、手续，产生的费用包
----------------------------	---

	<p>含在合同/协议价格中。在此过程中，采购人应当提供必要支持。若可能出现的后续证件、手续，投标人必须提供办理的流程及方法。</p> <p>6. 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本项目签订合同时，应附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p> <p>7. 维修技术支持：投标人一次性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否则不予验收。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密码及软件在该项目中的使用权，按合同约定价格提供零部件，以及快速响应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 24 小时/天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8.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获得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软件功能，终身单机软件使用权。不得限制硬件配件采购，并在采购人自主更换配件后，帮助采购人恢复原有的软件及系统，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该器械/设备、项目。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p> <p>9. 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保养及预防性维护，并提供报告。</p> <p>10. 在设备规定的使用期限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配件供应。并承诺过保修期后的维修及配件更换不需预付款，按照医院正常付款流程办理。</p> <p>11. 保修期外维修应同样提供不收取费用的咨询服务，需上门维修的不收取维修费，仅收取材料费。</p>
<p>(二) 合同签订时间</p>	<p>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p>
<p>(三) 交付时间和地点</p>	<p>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u>60</u>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p> <p>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医院内指定地点。</p>
<p>(四) 付款方式</p>	<p>1. 本仪器设备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全额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转账支付合同款的 95%（无息），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合同款的 5%在设备验收合格满 1 年后的三个月内转账支付（无息）。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规财务票据的，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p> <p>2. 票据要求：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税务发票。一旦发现中标人提供虚假税务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的税务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p>

	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 包装和运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的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配置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采购人。 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清理回收采购人抛弃的相关大件包装，不另收任何费用。货到采购人前 48 小时，由中标人通知采购人，但在验收前采购人原则上不负责接收货物。
(六) 保险	若投标人为本项目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 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2. 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不予签收，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应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确保正常使用，并及时配合采购人验收。
(八) 知识产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中标人的全部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采购人。 2. 除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采购人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中标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采购人的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3.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中标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九) 违约责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修期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承诺的时间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中标人未在承诺时间内到达处理，每次需按照该设备中标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该设备总金额的 5%，扣款直接以留存的 5% 合同价款抵扣，不足抵扣的，中标人须承担补足责任。否则中标人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收的，违约方每天按合同标的 0.3% 支付违约金。 3. 中标人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p>中标人逾期超过 7 天仍不能交货的,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逾期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相关费用。</p> <p>4. 中标人货物不符合约定及采购人要求的, 须无条件免费予以更换或弥补, 由此导致的逾期交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中标人拒绝更换或弥补, 更换三次仍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p> <p>5. 中标人未按约定履行售后服务或维保责任的, 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采购人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保, 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6. 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如有虚假, 视为中标人根本性违约, 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并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责任。</p>
(十) 医疗器械管理相应有效证明材料	<p>投标人所投本分标产品如属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的, 必须具有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p>
(十一) 进口产品说明	<p>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 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十二)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p>本分标采购预算为陆拾肆万陆仟元整(¥646000.00), 最高限价为伍拾万零肆仟元整(¥50400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最高限价的或投标人所投分标各分项的单价报价超相应标的单价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均按无效处理。</p>
五、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安装实施方案	<p>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安装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①安装方案; ②设备调试方案; ③设备试运行方案等。</p> <p>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p>
(二)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p>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①服务人员的配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 ②定期维护(注明时间), ③技术培训方案, ④保修期外维修方案, ⑤售后服务措施及其他优惠措施等。</p> <p>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p>
(三) 履约能力要求	<p>1. 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有效的。</p> <p>2. 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 2021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p> <p>注: 上述履约能力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p>

(四) 政策性加分条件	<p>1. 节能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p> <p>2. 环境标志产品：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p> <p>注：上述政策性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p>
-------------	---

分标 3

一、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单价最高限价 (万元)	技术要求
1	无线移动多参数监护仪 (1拖10)	2	套	工业	42.69	<p>1. 组成部件：主要由多参数监护主机、显示终端、温度组件、脉搏血氧组件、无创血压组件和心电组件组成。</p> <p>2. 可移动监测：监护设备可进行穿戴式监测，随时随地监测六项生命体征，支持患者转运过程中监测生命体征。</p> <p>3. 工作条件：环境温度：0℃~40℃；相对湿度：≤95%。</p> <p>4. 监测性能</p> <p>4.1 心电监测功能：具备心电监测功能，导联标配三导联、可选择五导联、十二导联。</p>

					<p>4.2 监测参数：具有心电、脉搏血氧、血压、心率、呼吸、温度测量功能一体。</p> <p>4.3 测量功能：</p> <p>4.3.1 静态压力测量范围 0kpa (0mmHg) ~ 40kpa (300mmHg)，误差应不大于±0.4kpa (3mmHg)。</p> <p>4.3.2 心电测量范围成人 30bpm~300bpm；儿童测量范围 30bpm~350bpm。误差应不大于±1%或±1bpm。</p> <p>4.3.3 血氧测量范围 70%~100%，精度 70%~100%、±2%。</p> <p>4.3.4 脉率测量范围 30bpm~200bpm，精度±1bpm 或±1%。</p> <p>4.3.5 呼吸率测量范围 10rpm~120rpm，精度±2rpm 或±2%。</p> <p>4.3.6 温度测量范围 15~45℃，精度在 37.0~39.0℃范围内最大允许误差±0.1℃，在其他测量范围最大允许误差±0.2℃。</p> <p>5. 交互功能</p> <p>5.1 智能功能：拥有人机交互，医患交互功能，可实现病人与监护中央站语音/视频/对话。</p> <p>5.2 语音控制功能：具备语音控制功能。</p> <p>5.3 触摸屏功能：设备具有触摸屏功能。</p> <p>6. 提示功能</p> <p>6.1 低电量提醒：当电压低于额定压的 90% 时，会在终端出现电量不足提示。</p> <p>6.2 断开提醒：当监测终端与显示终端断开连接时会在终端出现断开连接的提示。</p> <p>7. 数据管理与分析</p> <p>7.1 数据和趋势存储与回顾功能：监测数据和趋势可实时存储，全参数可实时回顾，多通道可全息回放。</p> <p>7.2 中央监护数据储存：10000 例以上且储存空间可拓展。</p> <p>7.3 监护分析和报告功能软件：中央监护对各监护患者进行 24 小时高精度心律异常统计分析 & 编辑，24 小时血压趋势统计分析 & 编辑，24 小时综合参数汇总统计与分析，并可对分析或编辑后的结果进行打印或保</p>
--	--	--	--	--	--

					<p>存。</p> <p>8. 显示功能</p> <p>8.1 监护仪显示功能：可将多参数监护仪的监测数据无线传输，数据兼容匹配其他品牌监护仪实时显示。</p> <p>8.2 系统及显示：采用≥ 4.3英寸触摸屏，智能安卓系统、软件可扩展性强。</p> <p>8.3 中央监护支持 PC/手机 APP 端：同时支持手机 APP 端和 PC 端中央监护显示功能。</p> <p>9. 报警功能</p> <p>9.1 报警参数下发及远程操控功能：可以在中央监护端远程设置多参数监护终端的全参数报警上下限，并可远程控制多参监护仪进行血压监测</p> <p>9.2 报警功能：具有动态血压、心电、血氧饱和度、温度和呼吸率报警功能选择和消警功能，生理参数预警支持自定义。</p> <p>10. 多种无线组网方式：可以通过 4G/Wi-Fi 等方式进行无线组网。并可与医院有线网络扩展对接，与医院信息系统进行单向或双向信息互通。</p> <p>11. 无线传输功能：设备具有 4G/Wi-Fi 等无线网络接入功能，可实现无线传输。</p> <p>12. 电外科干扰抑制：具备电外科干扰抑制功能。</p> <p>13. 输入阻抗：对具有心电图波形显示能力的监护仪，输入阻抗不小于 $10M\Omega$。</p> <p>14. 共模抑制：监护仪的共模信号抑制能力分别为诊断 $> 90dB$，监护 $> 105dB$，手术 $> 105dB$</p> <p>15. 防水等级：$\geq IPX2$。</p> <p>16. 显示功能：支持多屏显示、同时拥有手机 APP 端和 PC 端中央监护显示功能。</p> <p>17. 中央监护系统技术要求</p> <p>17.1 显示功能</p> <p>17.1.1 信息输入：系统支持输入患者姓名、住院号。</p> <p>17.1.2 中央监护数据存储：≥ 10000 例以上病人数据存储，且存储空间可扩展。</p> <p>17.1.3 数据和趋势存储与回顾功能：监测</p>
--	--	--	--	--	---

数据和趋势可实时存储，实时回顾，多通道可全息回放。

17.1.4 数据无线传输：数据可无线传输至中央监护系统。

17.1.5 数据分析与统计功能：对监护患者体温数据可进行统计分析 with 编辑，显示主动保温率、低体温发生率、测温人数、主动保温人数。

17.2 中央监护系统具有独立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8. 无线移动多参数监护仪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多参数监护仪	台	20
2	血压袖带	个	30
3	重复性脉搏血氧饱和度探头	个	30
4	心电导联线	个	30
5	一次性温度传感器	个	20
6	螺丝刀	个	20
7	手动螺钉	个	40
8	电池	个	60
9	说明书	本	20
10	操作指南	份	20
11	保修卡	份	20
12	合格证	份	20
13	装箱清单	份	20

▲19. 工作站配套硬件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中央监护系统	套	2
2	显示屏	台	2
3	平板电脑	台	10
4	平板电脑支架	个	10
5	工作站电脑	台	2
6	无线发射器	个	2
7	路由器	个	2

▲二、商务要求

(一)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 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保修期不得少于3年（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上门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仪器到货后1周内到采购人处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及使用培训服务（包含医护人员及工程人员的培训计划，其中医护人员省区内/省区外专项操作培训至少2人次；工程人员省区内/省区外专项维保培训至少2人次），保证操作人员能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若设备自带软件，则在保修期内提供升级服务（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3. 保修期内仪器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
4. 提供每半年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服务。
5.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在保修期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能够合法应用该器械，并办理相关证件、手续，产生的费用包含在合同/协议价格中。在此过程中，采购人应当提供必要支持。若可能出现的后续证件、手续，投标人必须提供办理流程及方法。
6. 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本项目签订合同时，应附易损零配件和专机专用试剂耗材价格表。
7. 维修技术支持：投标人一次性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否则不予验收。保修期外，提供维修密码及软件在该项目中的使用权，按合同约定价格提供零部件，以及快速响应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外，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4小时/天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8.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获得合同约定范围内所有软件功能，终身单机软件使用权。不得限制硬件配件采购，并在采购人自主更换配件后，帮助采购人恢复原有的软件及系统，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该器械/设备、项目。以上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9. 投标人承诺保修期内，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保养及预防性维护，并提供报告。
10. 在设备规定的使用期限内，投标人必须保证配件供应。并承诺过保修期后的维修及配件更换不需预付款，按照医院正常付款流程办理。

	11. 保修期外维修应同样提供不收取费用的咨询服务，需上门维修的不收取维修费，仅收取材料费。
(二)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三) 交付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6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 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医院内指定地点。
(四) 付款方式	1. 本仪器设备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全额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转账支付合同款的 95%（无息），可采用汇票、云信、供应链、信用证等付款方式。合同款的 5%在设备验收合格满 1 年后的三个月内转账支付（无息）。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规财务票据的，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2. 票据要求：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税务发票。一旦发现中标人提供虚假税务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的税务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 包装和运输	1. 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的运输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配置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交付采购人。 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清理回收采购人抛弃的相关大件包装，不另收任何费用。货到采购人前 48 小时，由中标人通知采购人，但在验收前采购人原则上不负责接收货物。
(六) 保险	若投标人为本项目标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 验收标准	1. 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2. 采购人对中标人所交货物依照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不予签收，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应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确保正常使用，并及时配合采购人验收。

<p>(八) 知识产权</p>	<p>1. 采购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中标人的全部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采购人。</p> <p>2. 除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采购人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中标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采购人的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p> <p>3.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中标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p>
<p>(九) 违约责任</p>	<p>1. 保修期内，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按承诺的时间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中标人未在承诺时间内到达处理，每次需按照该设备中标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该设备总金额的 5%，扣款直接以留存的 5% 合同价款抵扣，不足抵扣的，中标人须承担补足责任。否则中标人需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收的，违约方每天按合同标的 0.3% 支付违约金。</p> <p>3. 中标人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中标人逾期超过 7 天仍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逾期损失、以及维权产生的相关费用。</p> <p>4. 中标人货物不符合约定及采购人要求的，须无条件免费予以更换或弥补，由此导致的逾期交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拒绝更换或弥补，更换三次仍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p> <p>5. 中标人未按约定履行售后服务或维保责任的，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采购人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保，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6. 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如有虚假，视为中标人根本性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相关法律责任。</p>
<p>(十) 医疗器械管理相应有效证明材料</p>	<p>投标人所投本分标产品如属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的，必须具有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应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p>
<p>(十一) 进口产品说明</p>	<p>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p>

	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十二)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分标采购预算为玖拾玖万贰仟元整 (¥992000.00), 最高限价为捌拾伍万叁仟捌佰元整 (¥85380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最高限价的或投标人所投分标各分项的单价报价超相应标的的单价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五、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安装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安装实施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①安装方案; ②设备调试方案; ③设备试运行方案等。 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二)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和自身情况, 可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增值售后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 ①服务人员的配备、故障出现解决方案, ②定期维护 (注明时间), ③技术培训方案, ④保修期外维修方案, ⑤售后服务措施及其他优惠措施等。 注: 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三) 履约能力要求	1.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有效的。 2.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 2021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 注: 上述履约能力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四) 政策性加分条件	1. 节能产品: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 (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 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环境标志产品: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注: 上述政策性加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	----	-------

1	A02010100 计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00 制	★A02052301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冷空调设备	制冷压缩机		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通照明用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